

《紫金县好义镇吉祥石场（已开采未有偿处置资源量）采矿权 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主要参数表

评估项目名称	紫金县好义镇吉祥石场（已开采未有偿处置资源量）采矿权出让收益
矿种	建筑用花岗岩
评估目的	补征采矿权出让收益
出让机关	紫金县自然资源局
评估委托人	紫金县自然资源局
评估方法	折现现金流量法
评估矿区面积	0.0326 平方公里
评估利用资源储量	46.80 万 m ³ （原采矿证设计范围内 22.89 万 m ³ ，边坡角消耗 23.91 万 m ³ ）
可采储量	45.39 万 m ³ （原采矿证设计范围内 22.20 万 m ³ ，边坡角消耗 23.19 万 m ³ ）
生产规模	5 万 m ³ /年
矿山理论服务年限	9.08 年
产品方案	建筑用碎石、石粉
采矿技术指标	采矿回采率 97%
销售价格（不含税）	碎石 53.10 元/m ³ 、石粉 10.62 元/m ³
固定资产投资	393.38 万元
单位总成本	64.78 元/m ³
单位经营成本	57.69 元/m ³
折现率	8%
评估结果	187.79 万元。其中：动用未有偿处置的采矿证设计范围内资源对应评估结果 91.85 万元；动用边坡资源对应评估结果 95.94 万元。
评估基准日	2023 年 3 月 28 日
评估机构	山东新广信矿产资源评估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李叙彬
项目负责人	康继燕
签字评估师	康继燕、斯晓琳